2013高大運動嘉年華新生盃【排球】錦標賽競賽規程

1. 宗旨：為推展本校新生排球運動風氣，促進新生之間情誼及發掘優秀選手，提升排球運動技

 術水準，特舉辦本比賽。

1. 組織：

一、主辦單位：體育室。

 二、協辦單位：排球社。

第三條、報名註冊：

 一、日期：自即日起至102年10月18日（星期五）17：00止。

 二、手續：請依主辦單位提供之報名表，詳細填入各項資料後，將紙本報名表於指定時間內繳交至體育室賴先生，並將電子檔以電子郵件寄至[sport@nuk.edu.tw](file:///D%3A%5C%E5%80%8B%E4%BA%BA%E8%B3%87%E6%96%99%E5%A4%BE%5CDesktop%5C104%E7%B6%B2%E9%A0%81%5Cfile%5Csport%40nuk.edu.tw)，寄件標題註明：新生盃排球報名表-系別。(範例：新生盃排球報名表-電機工程學系。)

 三、聯絡方式：體育室賴先生 電話：(07)591-9576。

 四、人數：註冊隊員（含隊長）以20名為限。

 五、抽籤日期：102年10月21日(星期一)15：00於體育室辦理抽籤，未到者由主辦單代抽，不得異議。

第四條、比賽日期：102年10月28日（星期一）至102年11月1日（星期五）。

第五條、比賽地點：排球場及洪四川運動廣場。

第七條、參加單位：以系為單位。

第八條、參賽資格及限制：

 一、凡本校102學年度入學之新生(如：一般生、轉學生、研究生、交換生、運動績優生)皆可報名參加。

 二、若報名球員為研究生、交換生及排球績優生，請於報名表後備註欄位註記。

 三、上場比賽球員至多只可有一位研究生、交換生或排球績優生，一般生、轉學生及其它項目績優生則不在此限。

第九條、比賽規則：

 一、比賽時發生規則中無明文規定之問題，由該場主審判定之，其判決為終決。

 二、如遇場地或其他不可抗拒因素時，當天由主辦單位視情況公佈之。

 三、一場比賽任何時段**最少需有2名女性球員上場。**

四、如多一名女性球員(3人)採讓分制-第1.2局讓2分、第3局讓1分，亦即從2:0、2:0、1:0 開始比賽。

 五、如多2名女性球員(4人~6人)可選擇採**讓分制**或**後排制，**亦即男性球員在3米線內雙手不

 得高於網高直接擊球至對隊場地。

 六、網高為混排網制-230cm。

 七、若雙方戰績相同，比較順序為1.得分/失分、2.得局/失局、3.兩隊對戰成績。

八、102學年度入學之各系研究生、交換生、排球績優生，比賽該場可登錄多名，但比賽中只限一名上場，且視為後排球員，即在前排不得起跳進行高於網上之攻擊動作(包括攔網)。

 九、除上述規定外，其餘均參考國際排球規則規定執行之。

 十、替補球員上場為男換男，女換女，但自由球員不在此限

第十條、一般規定：

 一、球隊出賽前十分鐘，應至紀錄台檢錄，並填妥出賽之球員名單。

 二、未經報名註冊球員不得出賽，球隊如有不合規定之球員出場比賽時，一經發現即取消該隊

 繼續比賽之資格。

 三、分組循環賽計分方法：

 1.勝一場得兩分，負一場得一分，棄權零分，以積分多寡判定名次。

 2.如兩隊以上（包括兩隊）積分相等時，以相關各隊在該循環賽全賽程中所得總分數除以

 所失總分數之商數多寡判定名次。

 3.再相等時，則以相關各隊在循環賽全賽程中所得總局數除以所失總局數之商數多寡判定

 名次。

 4.如再相等，若僅兩隊，則以勝隊為勝；兩隊以上則由大會主持抽籤決定之。

 5.某隊棄權時，除該隊取消資格外，所有球隊與該隊比賽之積分亦不予計算。

第十一條、附則：

 一、當天最後一場比賽之隊伍，應在比賽結束後清理所使用之比賽場地，以維持球場清潔。

 二、運動員出場比賽時應攜帶學生證以備查驗，當場提不出者，不得參加比賽。

 三、**領隊會議於102年10月 21 日（星期一）15：00舉行。**

四、棄權規則：

 1.當某隊棄權時 所有球隊與該隊比賽之積分皆不予計算 該隊亦喪失晉級資格。

 2.當一方女性球員為3人時只能採讓分制。

五、補充說明：第一局和第二局都是加兩分，第三局加一分即一開始的比數為2:0、2:0、1:0 須特別注意的是「**當局內」**絕對禁止女換男，即下一局開打前原本三男三女的隊伍，可以換成四男兩女的隊伍，但不能採取加分即第二局開打分數為0:0。

六、各系需推派10人參加開幕，未到場參加開幕之球隊，主辦單位得取消該系參賽資格。

第十二條、獎勵：前四名頒發獎盃以資鼓勵。

第十三條、頒獎：前四名於閉幕式時統一頒獎，請各系務必參與閉幕式，頒獎時間另訂。

第十四條、申訴：

 一、比賽發生爭議時，規則上有明文規定者，以裁判或裁判長之判決為終決。

 二、假若比賽中有發生任何不合理的情況，請馬上由隊長向主審反應。

第十五條、本辦法如有未盡事宜，由主辦單位，得隨時修正公佈之。

2013高大運動嘉年華新生盃【排球】錦標賽報名表

|  |  |
| --- | --- |
| **系所名稱** |  |
| **教練** |  | **聯絡電話** |  |
| **聯絡人** |  | **聯絡電話** |  |
| 編號 | 學號 | 球員姓名 | 性別 | 球衣背號 | 備註 |
|  |  |  |  |  | 隊長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報名表電子檔請傳至[sport@nuk.edu.tw](file:///D%3A%5C%E5%80%8B%E4%BA%BA%E8%B3%87%E6%96%99%E5%A4%BE%5CDesktop%5C104%E7%B6%B2%E9%A0%81%5Cfile%5Csport%40nuk.edu.tw)

研究生、交換生及排球績優生請於備註欄位中註記。

體育室電話：(07)591-9576。報名表請至體育室網站下載。